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畢業門檻	核心能力	職場角色	
校必修課程(12)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2 實用英文(一)2 體育(一)0 服務教育(一)0	中文閱讀與表達(一)2 實用英文(二)2 體育(二)0 服務教育(二)0	實用英文(三)2 體育(三)0	實用英文(四)2 體育(四)0					多益證照(550以上)	語文能力 專業溝通能力 專業道德與法律能力 人文關懷能力		
通識課程(16)	校訂通識-基礎探索入門(2)：(一)藝術美感探索、(二)運算與程式設計、(三)生命與倫理、(四)走讀高雄、(五)海洋科技與永續、(六)創意與創新 博雅通識(14)：人文與創意美感、科技與數位知能、社會與身心關懷、歷史與多元思維、全球與永續議題、通識微學分(至少任選3群)											
院必修課程(12)	程式設計3		資料庫管理3	資料分析與統計3	大數據商業分析與決策3				MPP證照(建議考取)	BI專業群		
系必修課程(63)	微積分(一)3 經濟學(一)3 會計學(一)3 金融市場3 風險管理與保險2	微積分(二)3 經濟學(二)3 貨幣銀行學3 進階程式設計3	投資學3 財務管理3 人身保險2 統計學3	財產保險2 期貨與選擇權3	金融機構管理3 計量經濟學3 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2 實務專題(一)3	專業倫理1 投資組合管理與資訊應用3 金融科技企劃與實作3 實務專題(二)3			金融證照4點以上(註1)	基本商管知識 金融資訊基礎知識 共七項專業核心能力(註2)		
院選修課程	資料分析學程：資料科學概論3、資料分析與視覺化3、資料分析套裝軟體3									資訊系統操作與程式設計能力		
銀行實務學程(選修6學分)	金融法規2		信託理論與實務3	★財務報表分析3	★國際金融3	中小企業財務分析2	金融機構管理實務3	金融行銷實務3 國際財務管理3 經濟分析3	可選擇任一種學程修讀	金融機構管理能力 投資分析與理財能力	金融機構從業人員	
證券實務學程(選修6學分)	★金融理財概論3		證券投資分析3	★公司理財2 ★財務報表分析3	★衍生性金融商品2	國際經濟分析3	證券投資與實務操作3	經濟分析3		投資分析與理財能力 衍生性商品分析能力 公司財務管理能力	投資分析與理財專員	
保險實務學程(選修6學分)	★金融理財概論3				★全方位理財規劃3	★財富管理3	金融行銷實務3			風險管理與保險能力	保險從業人員	
其他選修	財金英文(EMI)2 程式流程設計與ChatGPT應用3	會計學(二)3 ★商業軟體應用2 財金軟體應用與分析3	★個體經濟學2 管理學3	★總體經濟學3 財金時勢分析(EMI)2	★程式交易實作3 ★金融科技應用與實務3	★金融大數據3	★機器人商務開發3			英語文能力 基本商管知識		
						暑期實習2 專案實習2	學期實習(一)9 學期實習(二)9			資訊系統操作與程式設計能力	資訊加值	
非正式課程	社團(如系學會或校內外社團)活動 參與博雅教育中心/藝術文化中心講座與活動 參加校內外金融資訊相關領域之競賽									人文關懷能力 統整自學能力 熱忱抗壓能力 自律負責能力		
	舉辦實務或學術專題講座 紫領親善大使選拔 企業參訪											
	實務專題製作與競賽 職場發展趨勢與職涯規劃座談會											

為金融產業培育具備資訊技術應用能力之金融實務人才

- 【修課規定】**
- 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
 - 院必修12學分、系必修63學分、選修25學分。(不含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的學分數)
 - 校共同必修及通識28學分，相關規定依據本校「共同教育課程實施辦法」、「共同教育課程結構規劃表」及「語言教學實施要點」。
 - 學生修讀所屬學院之「學院共同課程」應認列為本系專業課程學分；修讀所屬學院之「學院跨領域課程」或其他學院開課之課程，則認列為外系課程學分。
 - 須修滿英(外)語8學分，本國籍學生英語畢業門檻為等同CEFR B1以上程度之各類英檢成績。
 - 非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至多可承認12學分。
 - 選修課程有3個專業模組，可擇一模組為專業，修滿18學分(包含必修課程12學分 + 選修課程6學分)，始取得學程結業證明書。
 - 銀行實務學程之必修課程11學分為：程式設計(3)、進階程式設計(3)、投資學(3)、金融機構管理(3)。
 - 證券實務學程之必修課程11學分為：程式設計(3)、進階程式設計(3)、投資學(3)、投資組合管理與資訊應用(3)。
 - 保險實務學程之必修課程11學分為：程式設計(3)、進階程式設計(3)、風險管理與保險(2)、人身保險(2)、財產保險(2)。
 - 畢業之前須通過金融專業證照(註1)之累積點數至少為四點。若於就學期間內考取證照，可依本系「證照取得規範與獎勵辦法」申請獎勵金。
 - 非正式課程參與規範：學生在校期間須至少取得8點認證點數，始可畢業。
 - 畢業前須修讀一門全英語授課(EMI)課程。

- (註1)金融證照清單**
- 金融證照為1點者如下：
 - 證券方面：投信投顧業務員、證券商業業務員、企業內部控制、票券商業業務員、債券人員、股務人員、資產證券化、期貨信託基金銷售機構銷售人員。
 - 銀行方面：信託業務人員、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初階外匯人員、理財規劃人員、初階授信人員、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衍生性金融商品銷售人員、中小企業財務人員、債權委外催收人員、金融數位力知識檢定。
 - 保險方面：人身保險業務員、財產保險業務員、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
 - 金融證照為2點者如下：
 - 證券方面：證券商高級業務員、期貨商業業務員。
 - 銀行方面：進階授信人員。
 - 保險方面：人身保險經紀人、人身保險代理人、財產保險經紀人、財產保險代理人、人壽保險管理人員、人壽保險核保理賠人員、產物保險核保理賠人員、個人風險管理師、企業風險管理師。
 - 金融證照為3點者如下：
 - 證券方面：證券投資分析人員、期貨交易分析人員。
 - 國際證照：CFP(特許理財規劃師)。
 - 金融證照為4點者如下：
 - 保險方面：精算師(產險類、壽險類或退休金額)、美國壽險管理師、美國壽險理賠師。
 - 國際證照：CFA-level1(特許財務分析師)、FRM-Part1(金融風險管理師)、RFP(美國註冊財務策劃師)、CFSA(國際金融稽核師)、RFC(國際認證財務顧問師)。
 - 非上述之其他金融相關證照，須經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始得認列。
 - 全民理財精算能力檢定(台灣財富管理規劃發展協會)，104-1第5次系務會議(105.01.03)。
 - Python程式設計(台灣金融科技創新協會)，107-1第4次系務會議(108.01.09)。

- (註2)金融資訊基礎知識**
- 財經與數理能力
 - 投資分析與理財能力
 - 資訊系統操作與程式設計能力
 - 衍生性商品分析能力
 - 公司財務管理能力
 - 金融機構管理能力
 - 風險管理與保險能力

(註3)
 加註「★」為建議選修課程
 藍色粗體字為「總整課程」